

# PCT 制度在中国发展状况的调查报告 ( 2015 年 )

为全面、持续、动态地掌握中国用户对 PCT 体系的利用情况、实际需求和对规则变化的态度，2015 年国家知识产权局条法司继续开展 PCT 制度在中国发展状况的调查。

## 一、本次 PCT 用户调查的基本情况

与往年相比，2015 年的调查扩展了调查范围，共回收有效问卷 554 份，调查区域覆盖北京、广东、上海、四川、天津、浙江等 6 个省市，涉及电器机械、医药、通信电子设备、化工等行业。2015 年的调查还扩大了深度访谈和座谈会的比例，当面深访企业 20 余家，对企业的知识产权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共计 100 余人进行了访谈；面向企业、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代理机构的用户座谈会共 7 场，参加座谈人员近 200 人。2015 年还首次将专利审查员作为调查对象，发放了调查问卷并与 24 位专利审查员进行座谈交流，了解专利审查员对于 PCT 制度的意见和需求。



图 1 2015 年 PCT 用户调查的基本情况

## 二、调查的主要发现

### (一) 我国 PCT 申请量持续攀升，但整体质量还有待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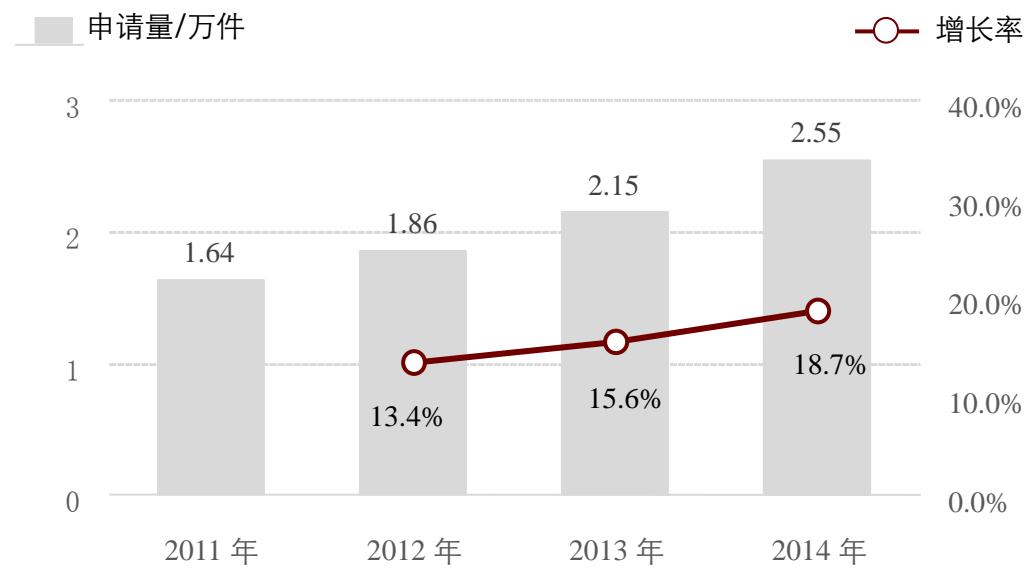
根据 2015 年 WIPO 发布的年度统计报告<sup>1</sup>，2014 年来自中国申请人的 PCT 申请共 2.55 万件，在美国、日本之后位居世界第三，且自 2011 年起保持平均 16.4% 的年增长率。2015 年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的 PCT 申请达 2.98 万件，同比增长 16.9%。2013 年中国申请人的 PCT 申请进入国家阶段的数量达到 1.81 万件，较 2012 年增长了 6.6%，但是平均进入的国家或者地区局的数量仅为 1.0 个，不但低于发达国家的平均 3.4 个，也低于南非的 3.7 个、印度的 3.0 个和巴西的 2.2 个。调查中仅有 20.7% 的用户表

<sup>1</sup> 参见 WIPO 《2014 年 PCT 条约年度回顾》

示其 PCT 申请 100% 会进入国家阶段，有 51.6% 的用户认为 PCT 申请进入国家阶段平均数量较少的原因是“专利技术含量不高，没有授权前景”。

专利审查员认为我国 PCT 申请质量呈现出三个特点。第一，PCT 申请的质量整体上高于国内申请。尤其是规模较大的公司的 PCT 申请质量明显高于国内申请。第二，与国外申请人进入中国国家阶段的 PCT 申请相比，质量偏低，并呈现出技术领域的差异性。国内申请人在通信领域表现突出，与高通、西门子等跨国公司的专利申请质量相当；然而机械、电学、化学、光电、材料领域的 PCT 申请质量则低于国外来华的同类申请。第三，自然人和小微企业提交的 PCT 申请质量普遍较低。

专利代理机构也认为国内申请人 PCT 申请的整体质量高于普通国内申请，但各领域之间存在明显差别。



数据来源：WIPO

图 2 来自中国申请人的 PCT 申请量



数据来源：WIPO

图 3 来自中国申请人的 PCT 申请进入国家阶段的数量

## （二）费用高依然是影响我国用户向外申请的主要障碍

2015 年有 86.28% 的用户认为目前 PCT 申请费用非常高和比较高，较 2014 年的 84.6%、2013 年的 82.3% 略有增长。企业、高校及科研机构反映申请费用较高的比率均在 92% 左右。92.9% 的四川用户、95.4% 的通信电子设备制造业用户表示申请费用高，分别在省市和行业中居首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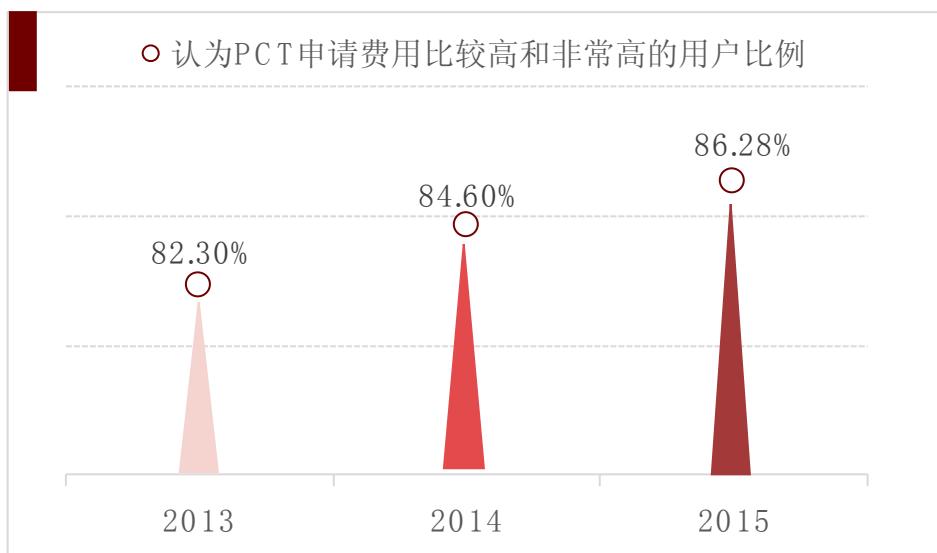


图 4 认为 PCT 申请费用比较高和非常高的用户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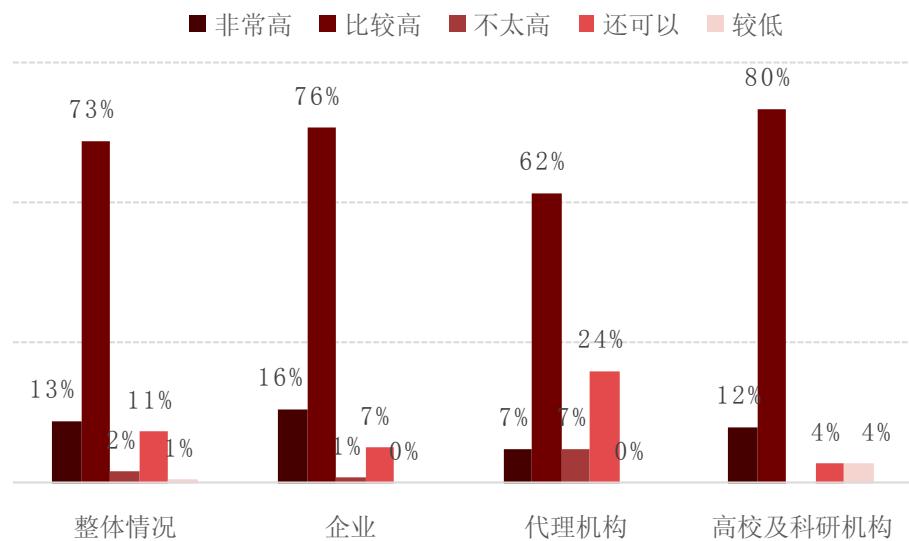


图 5 不同类型用户对目前申请费用的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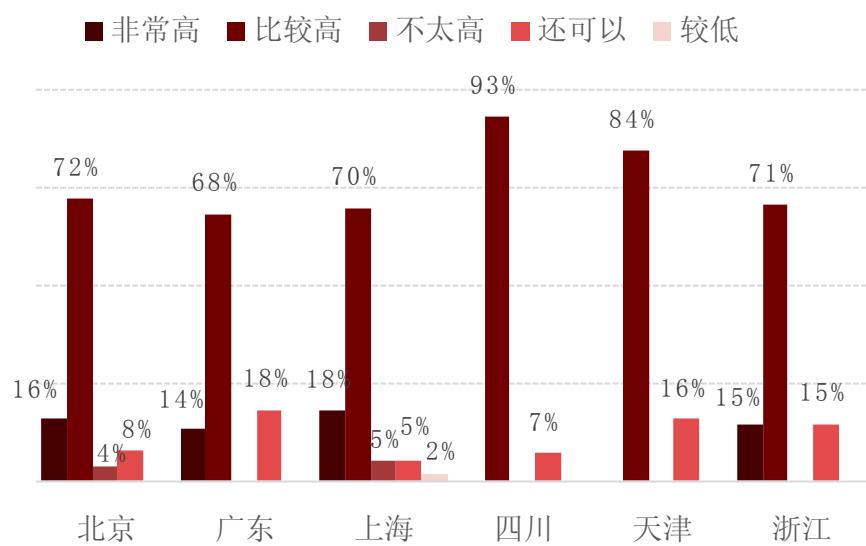


图 6 不同地域用户对目前申请费用的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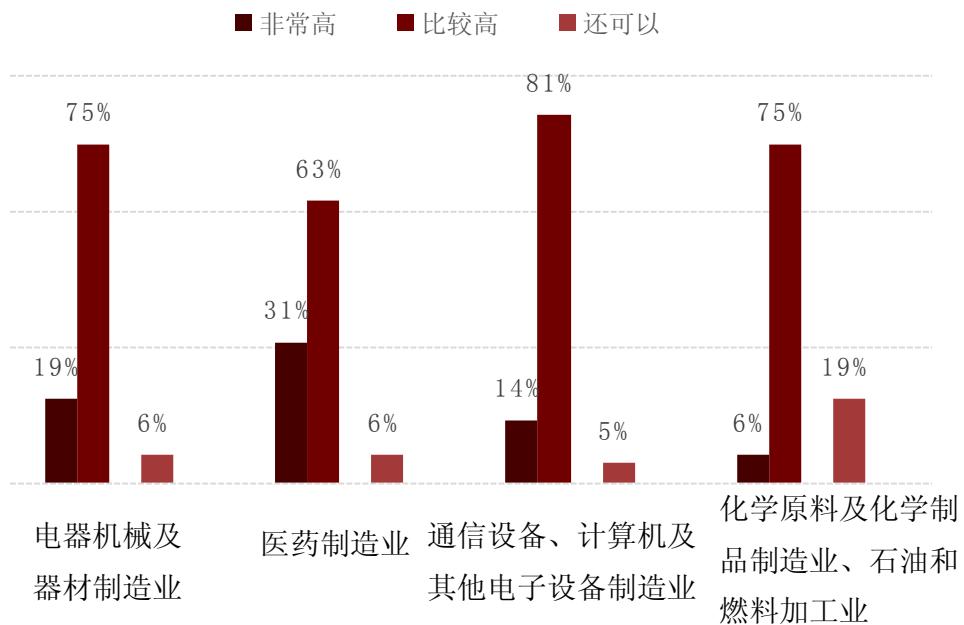


图 7 不同行业用户对目前申请费用的评价

对于目前 WIPO 的费用减免和我国地方政府的资助政策，用户反映的问题是：首先，WIPO 的费减政策尚不能惠及中小微企业、高校及科研机构，覆盖面过窄。66.7 % 的用户认为应当将发展中国家的中小微企业纳入减免范围，其中浙江用户和通信电子设备制造业用户的支持比率分别达到 79.4% 和 71.1%；54.8% 的高校及科研机构受访者认为，应将发展中国家的高校和科研机构纳入减免范围。其次，国家财政资助政策取消以后，直接影响用户使用 PCT 的意愿。中西部欠发达地区用户对费用资助政策的依赖度较高，希望得到政府扶持和指导的需求强烈。高校及科研机构的专利费用由各课题组承担，对于资助政策的依赖较强，一旦课题经费有困难，往往不再继续缴纳相关费用，常出现高质量的专利难以维持、被迫放弃的情况。但是，北京、长三角、珠三角等发达地区的成熟 PCT 用户则表示，其主要从技术本身和市场需求角度确定向外申请策略，费用资助对于是否选择 PCT 途

径影响不大。此外，国际化程度较高的企业还指出由于其拥有的专利累计数量较大，每年的维持费用可观，同时海外专利维权成本高，建议将资助的重心从专利申请向专利授权后的维持和权利保护转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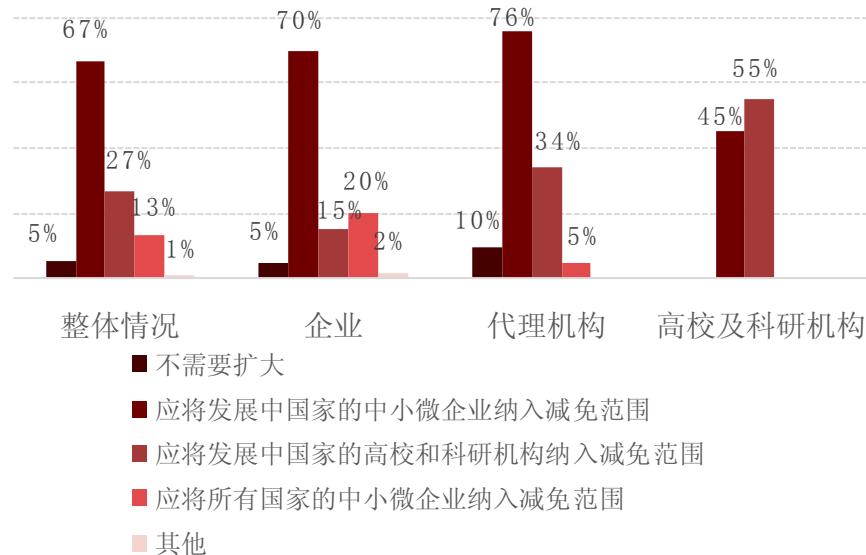


图 8 不同类型用户对享受减免的对象是否应当扩大的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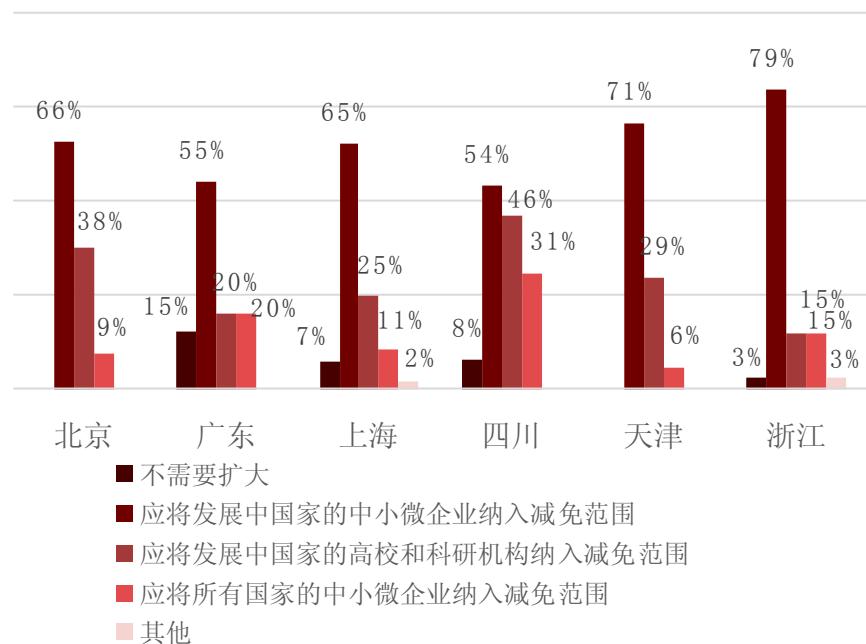


图 9 不同地域用户对享受减免的对象是否应当扩大的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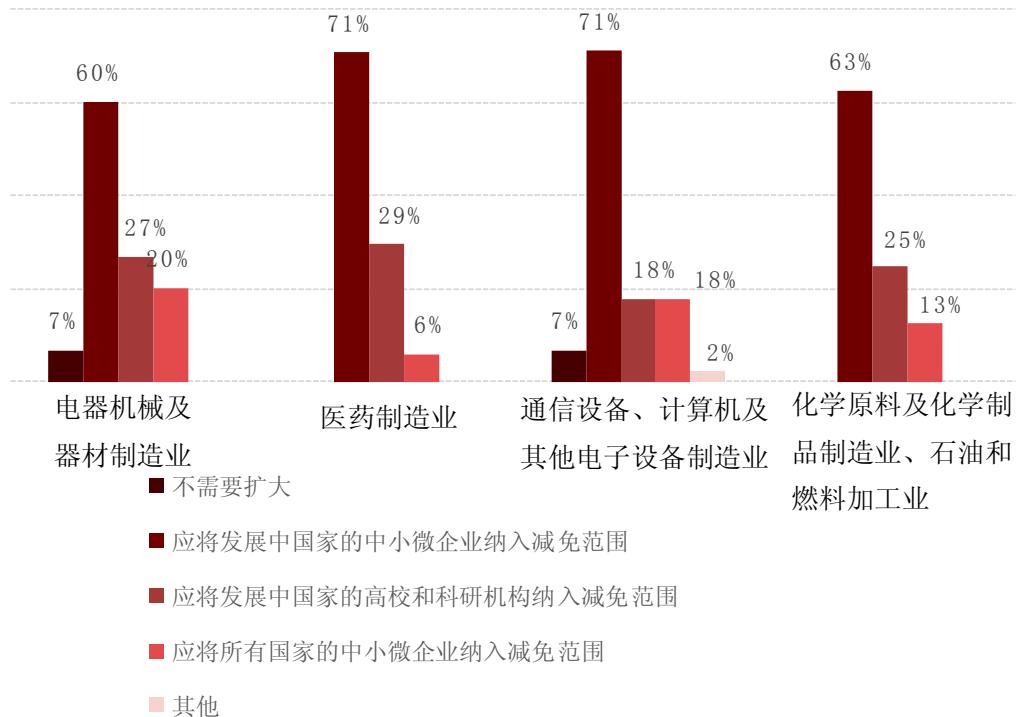


图 10 不同行业用户对享受减免的对象是否应当扩大的看法

### （三）审批周期是我国用户向外申请时关注的重点

调查中我国用户表示 PCT 申请在其向国外申请专利的占比中达到 79.9%（2014 年 74.3%），远高于巴黎公约途径。用户对于利用 PCT 途径尽快获得海外授权依然有较高需求。98.3%（2014 年 97%，2013 年 95.2%）的用户希望国家阶段能够加快处理和审查。参与调查的 100% 的代理机构、高校及科研机构，广东、上海、四川、天津用户，医药和通信电子设备制造业用户都提出了该需求。手机通讯业用户表示该技术领域产品更新周期非常快，对专利申请的快速审查授权有更迫切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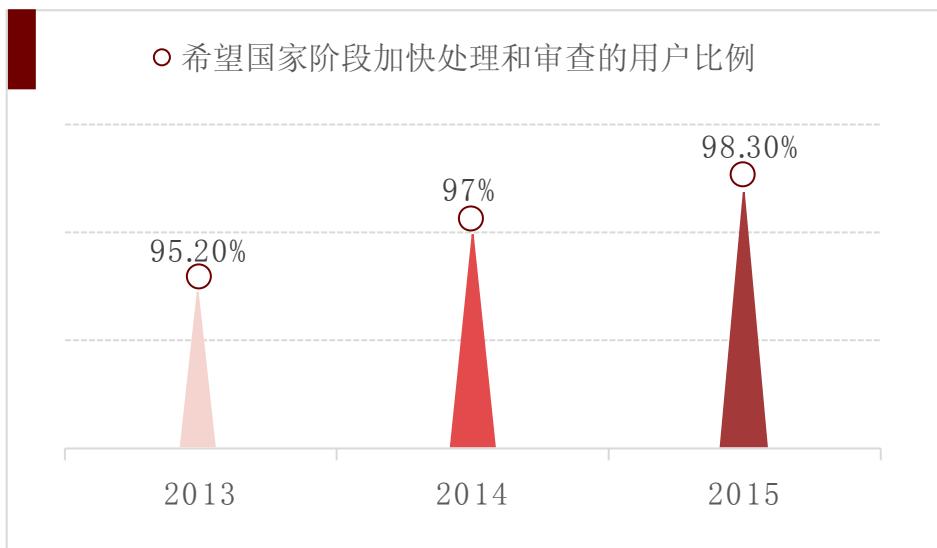


图 11 希望国家阶段加快处理和审查的用户比例

PCT-PPH 作为 PCT 申请进入国家阶段后的加快途径有利于申请人尽早获得授权。调查显示 79.9 % 的用户有使用 PCT-PPH 的需求，较 2014 年的 73.3%有所上升，其中 89.2%的上海用户支持该项制度，电气机械和医药制造业用户的 support 率在 90% 以上。有企业希望国家知识产权局能够尽快建立和巴西、印度等国专利审查机构的 PPH 合作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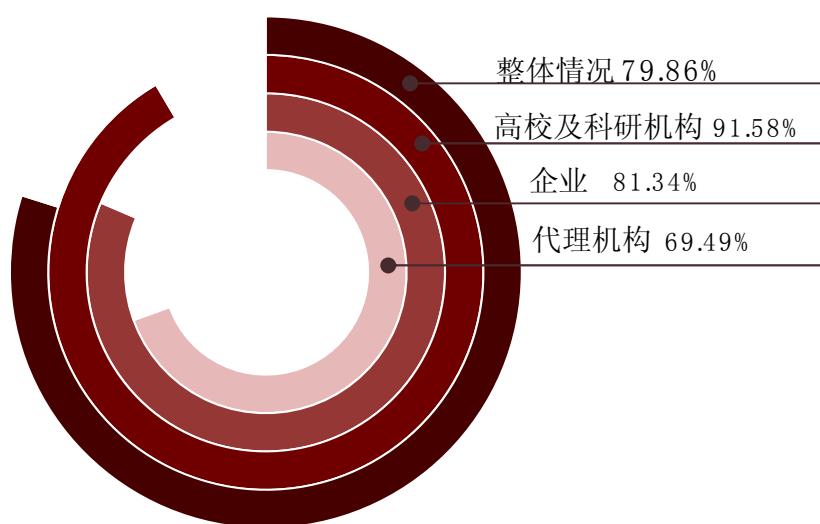


图 12 不同类型用户对 PCT-PPH 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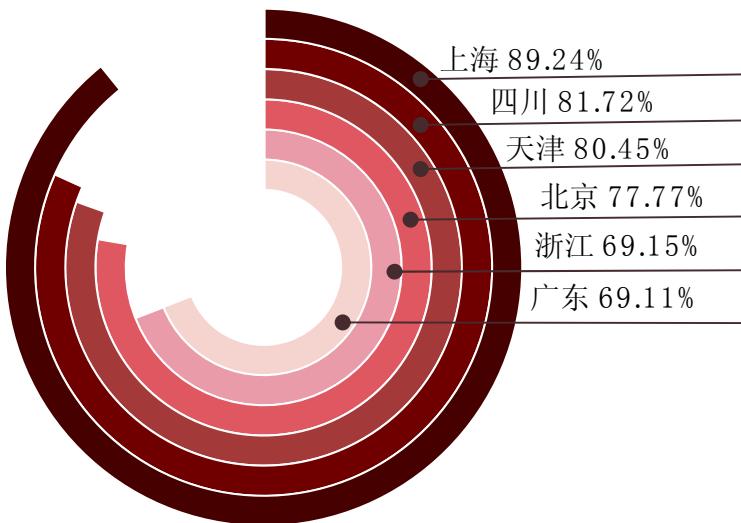


图 13 不同地域用户对 PCT-PPH 的需求



图 14 不同行业用户对 PCT-PPH 的需求

#### (四) 新兴市场国家的整体知识产权环境需要改善

由于法律体系、语言差异、信息渠道不畅通以及专利制度本身的复杂性，有 66.98% 的被访企业反映在 PCT 申请中常常遇到难以掌握国外有关法律的问题，这一比率较 2014 年的 63.2% 和 2013 年的 60.8% 略有提高。中国用户表示在新兴市场国家申请专利遇到的主要困难是专利审查周期长、效率低、权利不稳定，希望新兴国家的专利审查更加高效透明，知识产权环境进一步改

善。各地区和各行业用户集中反映对于东盟国家、金砖国家和中东地区，希望通过便利渠道或者相关培训集中获取海外知识产权信息，建立海外专利预警项目，并对相关国家的知识产权保护环境做出评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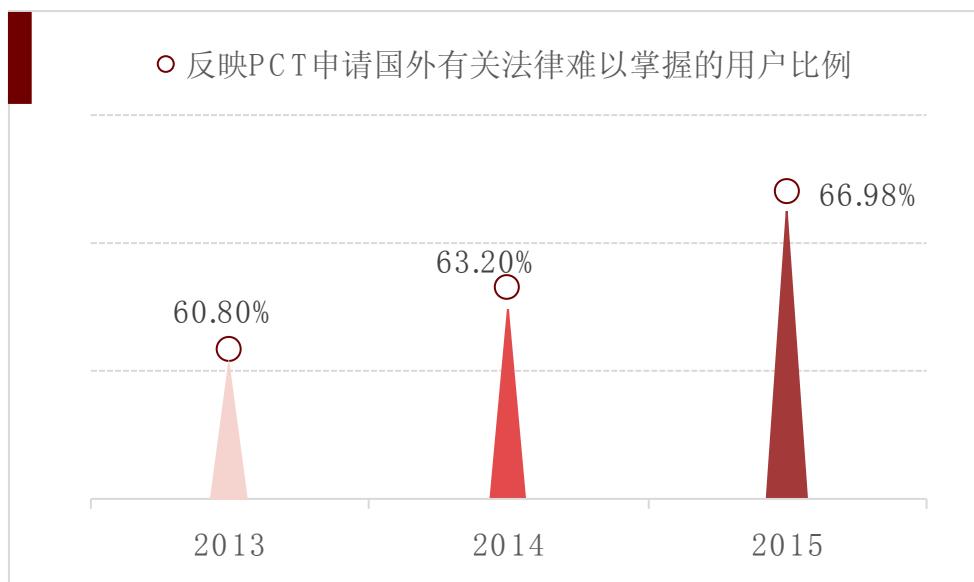


图 15 反映 PCT 申请国外有关法律难以掌握的用户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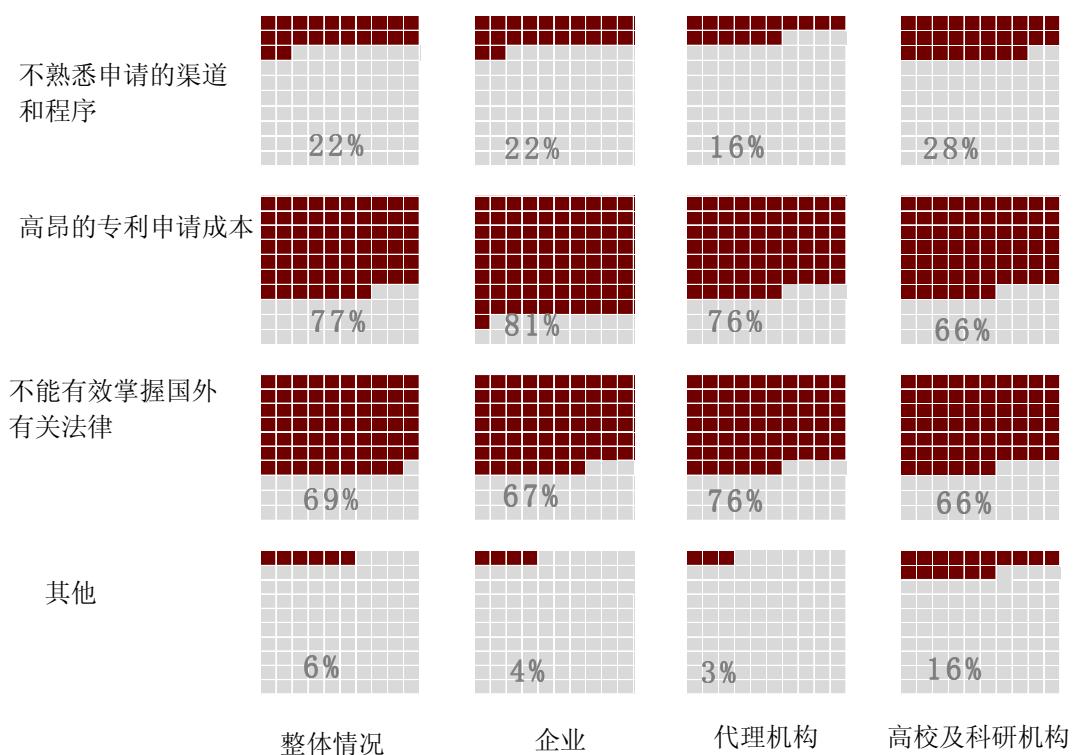


图 16 用户利用 PCT 途径向国外申请专利遇到的主要困难

## (五) 支持与 PCT 相关的规则调整

“优先权恢复”<sup>2</sup>和“援引加入遗漏部分”<sup>3</sup>是我局作为指定局保留的条款。调查显示，73.6%的用户认为有必要取消对优先权恢复条款的保留，较 2014 年的 68.3%有所增加；62.4%的用户支持取消对援引加入遗漏部分条款的保留，与 2014 年的 63.8%基本持平。用户认为这两项制度为申请人提供了救济机会，避免由于程序问题导致实体权利的丧失，是对申请人权利的保障。

对于在 WIPO 讨论多年的是否有必要允许在 PCT 申请文件中提交彩色附图的问题，50.9% 的用户表示非常必要和比较必要，并认为如果允许提交彩色附图，将使申请人受益。该比率与 2014 年的调查结果（50.5%）基本一致。73.4% 医药制造业用户认为有必要允许提交彩色附图，支持比率相对较低的是通信电子设备制造业用户，为 3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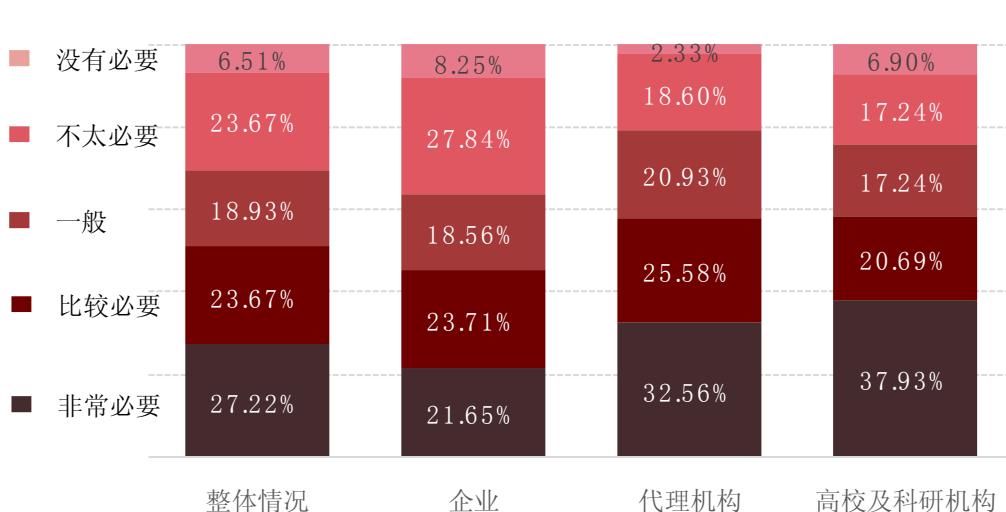


图 17 不同类型用户对允许提交彩色附图必要性的看法

<sup>2</sup> “优先权恢复”是指申请人延误了优先权 12 个月期限，可以自优先权期限届满日起 2 个月内请求恢复优先权。

<sup>3</sup> “援引加入遗漏部分”是指在申请人提交国际申请时遗漏了某些项目或部分，可以通过援引在先申请中相应部分的方式加入遗漏项目或部分，而保留原国际申请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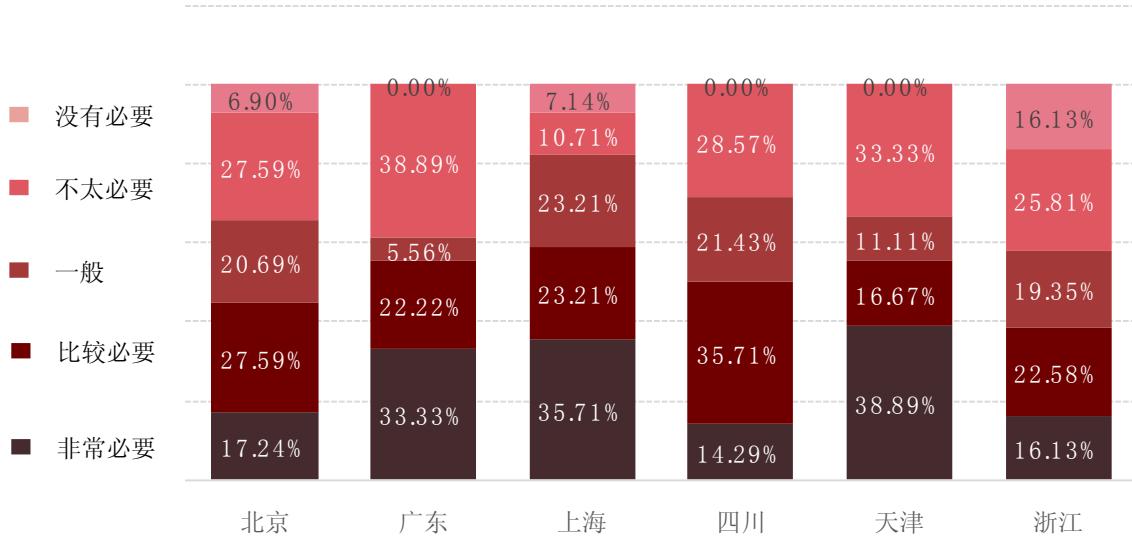


图 18 不同地域用户对允许提交彩色附图必要性的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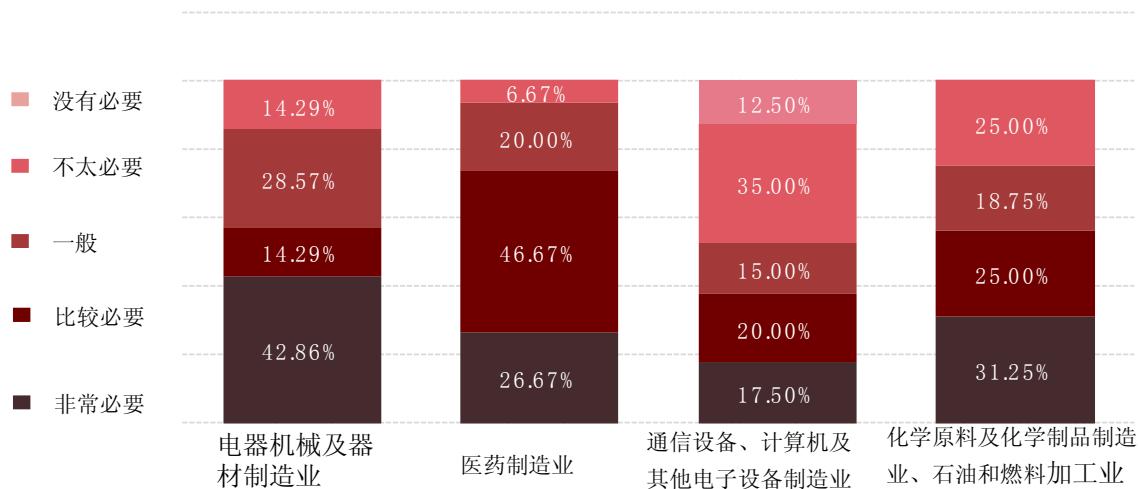


图 19 不同行业用户对允许提交彩色附图必要性的看法

对于 PCT 国际阶段与国家阶段融合，不少用户持积极态度。有 50% 的用户支持将国际检索报告作为国家阶段第一次审查意见通知书，与 2014 年（48.2%）基本持平。座谈中，珠三角地区的企业表示希望国际阶段的工作成果能在国家阶段被更多地利用。有代理机构建议在中国提交的 PCT 申请进入中国国家阶段后，可以将国际检索报告作为第一次审查意见，充分利用我局国际阶段工作成果。有近 65% 的用户认为统一各国家阶段的审查

标准有必要和非常有必要，较 2014 年 (48.3%) 有较大幅度上升。



图 20 用户对统一各国家阶段的审查标准的看法

## (六) 进一步提高国际阶段工作成果质量

对于国家知识产权局完成的国际检索报告，60.89% 的用户表示质量较高（2014 年 57.7%，2013 年 59.2%），30.17% 的用户表示质量一般，仅有少数用户表示质量较差或很差。上海、天津和浙江用户，电器机械、医药、通信电子设备制造业用户的满意度达到了 70% 以上；北京、广东用户（53% 左右）和化工行业用户（43.8%）的满意度相对较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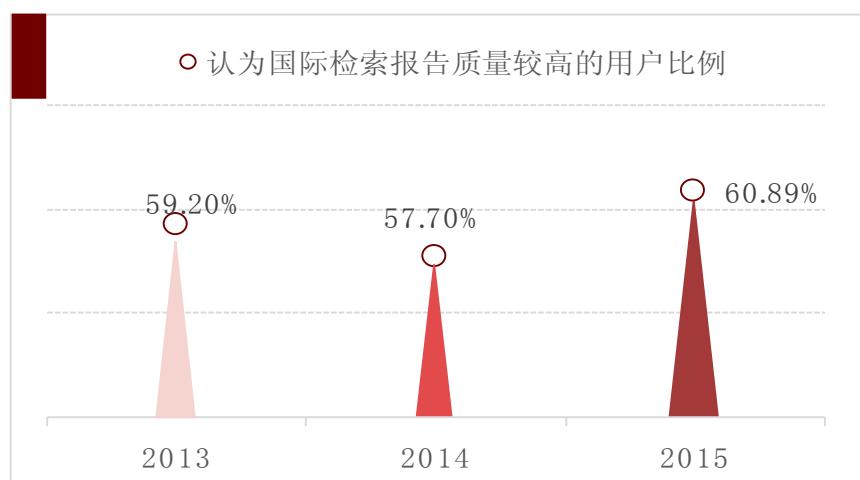


图 21 认为国际检索报告质量较高的用户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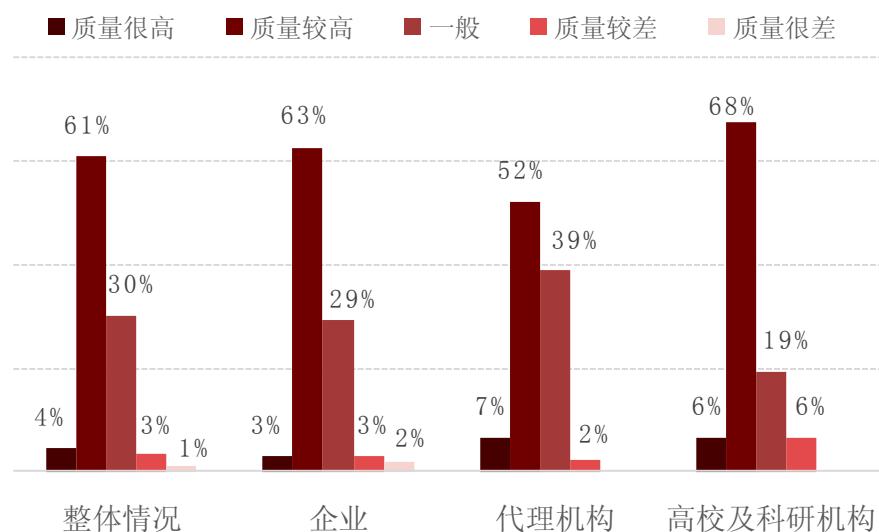


图 22 不同类型用户对国际检索报告质量的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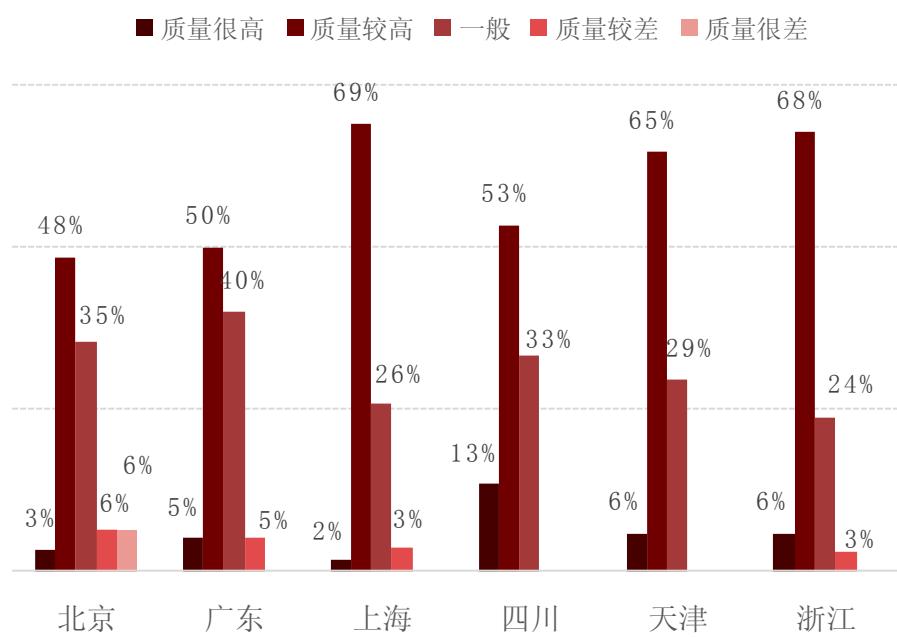


图 23 不同地域用户对国际检索报告质量的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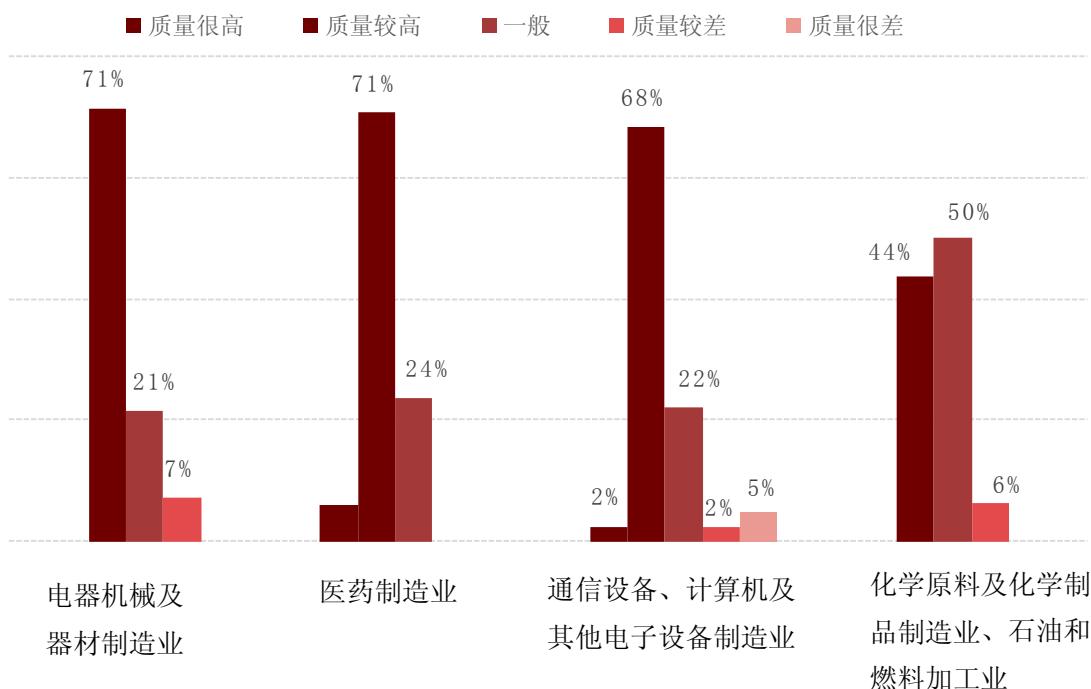


图 24 不同行业用户对国际检索报告质量的评价

在深访和座谈中，有用户反映目前的检索报告依然存在说理不够客观充分、过多使用“公知常识”进行评价或者对本领域的技术理解不透彻的情况，引用文献与申请领域相关度不高、不够全面，书面意见仅详细评述独立权利要求，对从属权利要求不做评述等问题，这些都可能对申请进入国家阶段，尤其是利用 PPH 起到负面作用。有代理机构和电子通信业用户指出目前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标准把握过严，报告的结论通常为负面，对中小企业做出决策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利于在国外的授权。有企业反映部分 PCT 申请的国际检索报告结论为不具备可专利性，但经公司内部评估后仍然选择进入其他国家的国家阶段，且都获得了授权，检索报告的参考价值未充分体现。核电企业指出正面的检索报告除对申请进入国家阶段有积极作用外，还有助于其对外签订技术出口合同。

对于在国际检索阶段是否有必要提供与审查员进行沟通的机会，70.88%的企业用户表示非常必要和比较必要，虽较2014年的85.4%有所下降，但高于2013年的67.9%。75.0%高校和科研院所、77.6%上海用户、83%以上的通信电子设备制造业和化工行业用户均认为有必要进行沟通。对于沟通时机，69.6%的企业用户和80.8%高校及科研院所的用户希望在国际检索报告公布前。在深访和座谈中绝大多数用户表达了强烈的沟通意愿，对于可能增加费用或者延长期限的情况，也表示可以接受。专利审查员则认为应当从国际检索报告完成的时限要求、对客观评价发明创造可专利性的影响、审查流程和系统调整、审查员工作量分配等方面进一步评估增加沟通机会的可行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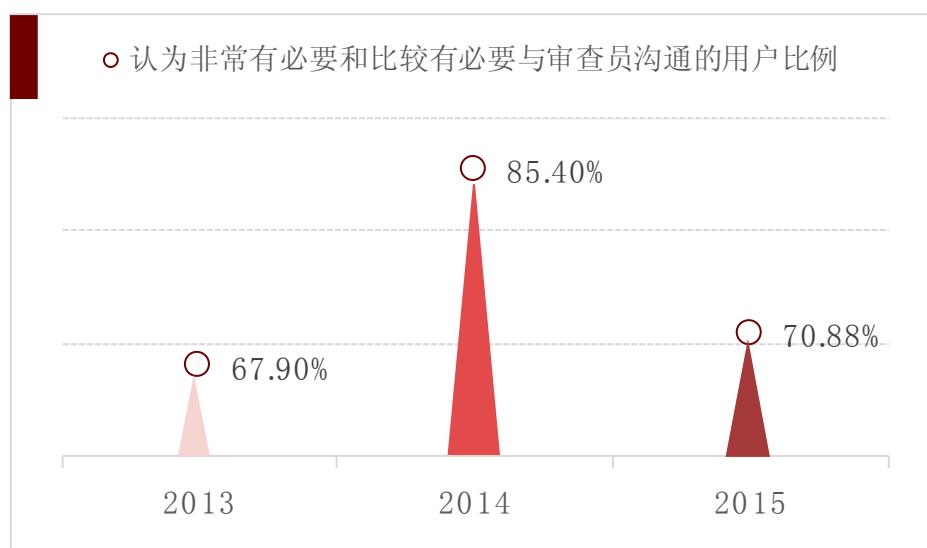


图 25 用户对于在国际检索阶段与审查员沟通的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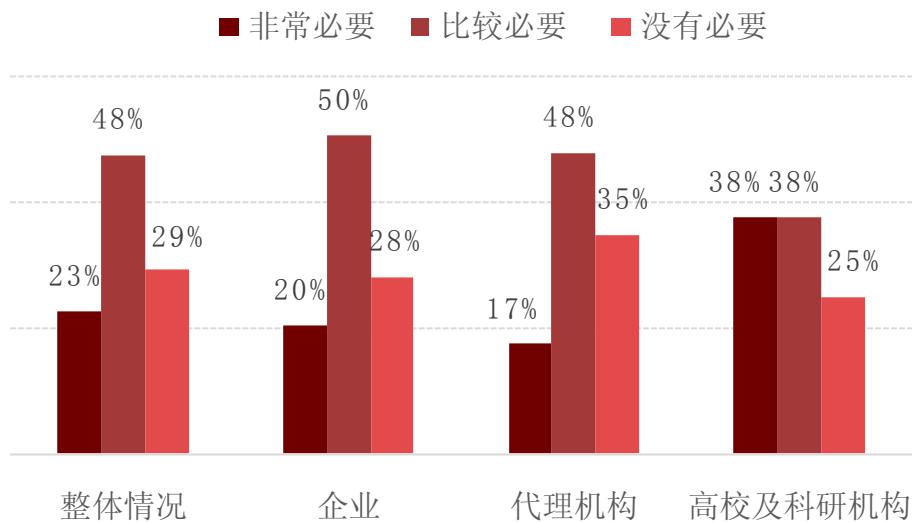


图 26 不同类型用户对在国际阶段提供与审查员沟通机会的必要性的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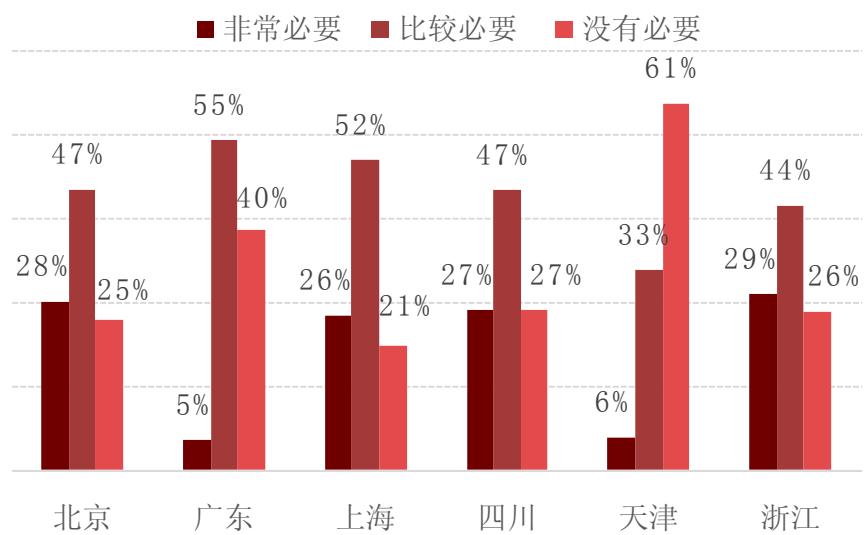


图 27 不同地域用户对在国际阶段提供与审查员沟通机会的必要性的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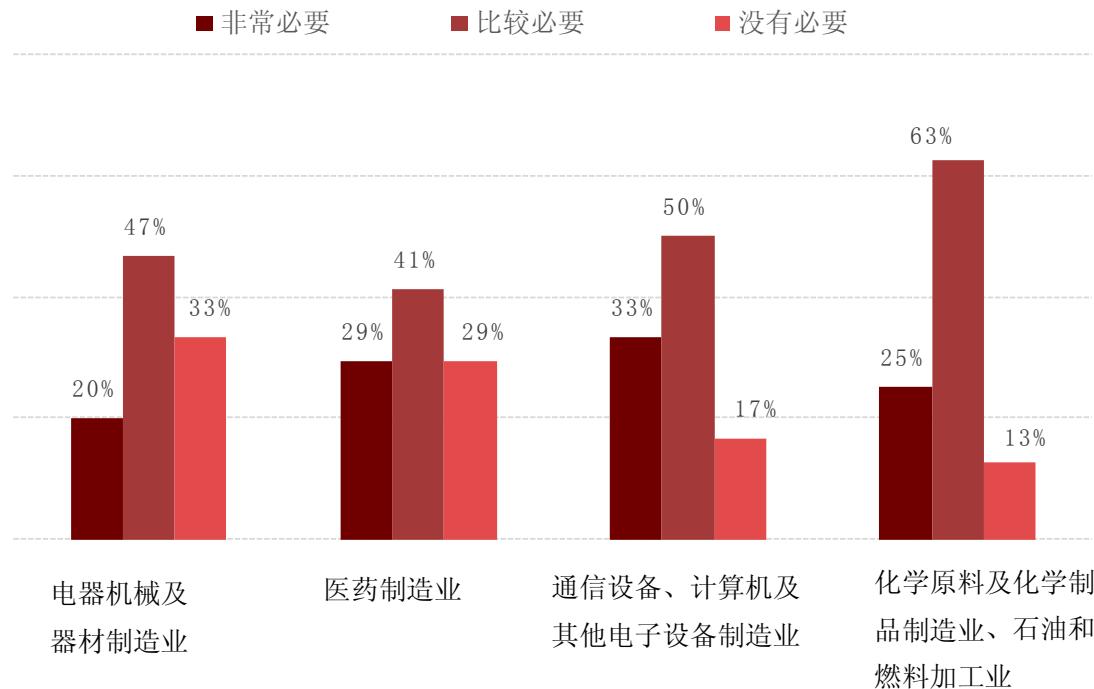


图 28 不同行业用户对在国际阶段提供与审查员沟通机会的必要性的看法

## （七）改善电子化服务水平，增强系统稳定性

随着国家知识产权局开发的 CEPCT 系统的上线和推广，申请人可以更简便快捷地提交 PCT 申请并办理相关业务，一定程度上降低了程序的复杂程度和手续办理的难度，用户对此都表示了欢迎。但用户也反映 CEPCT 系统的稳定性还有待提高，网页版的使用体验有待改进，在电子发文、预通知发送的及时性等方面还需提高。有代理机构建议系统升级应在低峰时段，以免影响申请文件的成功提交，给申请人造成不利影响。

## （八）加强与 PCT 制度有关的法律规则和实务培训

调查中很多知识产权管理能力不强的中小企业和部分处于“走出去”起步阶段的核电企业，提出希望获得更多 PCT 法律知识和实务技能方面的培训。北京、珠三角、长三角等科技经济发达地区的企业则希望培训内容更加丰富多样，尤其是针对 PCT

新规则的解读和运用。部分专利代理机构建议政府加强对印度、土耳其、沙特等国的知识产权制度和保护状况方面的培训力度。

### **(九) 加强专利代理机构自身能力建设**

受访企业和专利审查员普遍认为目前专利代理机构代理 PCT 申请的水平总体偏低，代理质量参差不齐，工作重点更多的放在 PCT 流程方面，往往只起信息传递和技术搬运工的作用，代理人的撰写水平和职业素养亟待提高。部分创新型科技企业希望政府或行业协会加强对专利代理机构从业人员的培训，扶持开办擅长特定领域、中小规模的专业型代理机构。调查也发现大部分专利代理机构对于 PCT 制度的未来发展以及对我国用户可能产生的影响缺乏思考，往往是被动适应规则的调整，参与规则制定的意识不强。

### **(十) 其他需求和建议**

珠三角地区的企业希望尝试协作检索服务。有国际化程度较高的企业希望在选择国际检索单位方面能够有更多的自主性。

多家高校和智能手机企业表示在 PCT 申请进入外国国家阶段后，由于语言差异，沟通成本较高，与国外的代理机构无法建立信任关系，国外机构的代理水平也参差不齐，希望能够获得值得信任的海外知识产权代理机构名录。